

证券代码：600734

证券简称：实达集团

公告编号：第 2017—073 号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度预计担保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中科融通物联科技无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融通”）；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担保的余额：本次公司为中科融通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朝阳支行申请的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分别不超过 2,000 万元人民币和 500 万元人民币，截止目前本公司为中科融通提供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为 3,900 万元人民币。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 201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7 年度预计担保事项的议案》，详见公司第 2017-001 号《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第 2017-005 号《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预计担保事项的公告》、第 2017-013 号《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现将近期发生的担保情况公告如下：

1、公司近期收到银行函件，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5 日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签署的《最高保证额合同》已生效，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中科融通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申请的 2000 万元一年期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

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自担保协议生效之日起不超过债务到期之日后 2 年。

2、公司近期收到银行函件，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 日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朝阳支行签署的《最高保证额合同》已生效，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中科融通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朝阳支行申请的 500 万元一年期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自担保协议生效之日起不超过债务到期之日后 2 年。

二、被担保方情况简介

中科融通成立于 2013 年 04 月，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王江，注册:9132021306763311XR。中科融通为实达集团的全资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为计算机及网络设备、安防设备、通信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不含互联网信息服务）、技术咨询、安装、销售；电子产品设计、制造、销售；信息系统集成。中科融通主要情况如下：

1、股东情况

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
合计	10,000	100%

2、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4,521.70	12,557.56
总负债	5,368.53	4,874.95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2,400.00	2,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5,211.03	4,874.95
净资产	9,153.17	7,682.61
营业收入	3,695.88	12,421.51
净利润	459.07	3,365.19

注：上述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数据为中科融通合并的公允价值报表数据。

中科融通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各方面运作正常，有关融资主要用于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一)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 1、借款主体：中科融通
- 2、担保主体：实达集团
- 3、担保金额：人民币 2000 万元
- 4、借款期限：1 年
- 5、担保期限：自担保协议生效之日起不超过债务到期之日后 2 年
- 6、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朝阳支行

- 1、借款主体：中科融通
- 2、担保主体：实达集团
- 3、担保金额：人民币 500 万元
- 4、借款期限：1 年
- 5、担保期限：自担保协议生效之日起不超过债务到期之日后 2 年
- 6、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详见第2017-005号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预计担保事项的公告》。

五、累计对外担保总额及逾期担保额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为 0 万元，占最近一期（2016 年年末）经审计净资产 0%；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不包括子公司和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为 102,736.13 万元，占最近一期（2016 年年末）经审计净资产 40.55%，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六、上网公告附件

- 1、被担保公司2017年6月份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1日